

旌德县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

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3.60	3.6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.00	0.00
公务接待费	3.60	3.6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0.00	0.0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0.00	0.00
公务用车购置	0.00	0.00

二、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旌德县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3.6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.6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局本级和局属单位。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旌德县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.60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原因是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。故 2018 年旌德县统计局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

2.公务接待费支出 3.60 万元，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，减少 0.06 万元，下降 1.67%，下降的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支出。2018 年旌德县统计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74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

514 人次 (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), 主要是用于出席会议、考察调研、执行任务、学习交流、检查指导、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, 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-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 号)、《旌德县机关事业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旌办发〔2013〕31 号)、《旌德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》(旌办发〔2014〕46 号) 等相关规定。

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, 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, 增加 0 万元, 增长 0%。2018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。2018 年末, 旌德县统计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